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G5 京昆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配套附属设施混凝土拌和站

项目编号 川投资备【2203-510681-04-01-839042】FGQB-0057 号

建设地点 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

验收单位 四川良仕鑫源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G5 京昆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配套附属设施混凝土拌和站	行业类别	加工制造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四川良仕鑫源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汉市行政审批局、广行审[2022]117号，2022年8月24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11月~2022年3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成都宙思通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四川盛泰建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昊迈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成都市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成都宙思通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四川省水利厅关于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有关规定，2024年3月29日，四川良仕鑫源实业有限公司在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主持召开了G5京昆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配套附属设施混凝土拌和站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四川良仕鑫源实业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四川昊迈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成都市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成都宙思通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一名，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提交了《G5京昆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配套附属设施混凝土拌和站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G5京昆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配套附属设施混凝土拌和站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成员及与会代表通过现场勘查，查阅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单位、监理、监测、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讨论、质询，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G5京昆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配套附属设施混凝土拌和站位于广汉市三水镇宝莲村9组、10组（中心点位坐标：东经104°33'73.92"，北

纬 30° 91' 90.56")，场地东侧为已建旌江干道可直接进入项目区，周边交通便利，建设条件优越。

本项目包括新建 1#厂房建筑高度 9.95m，建筑面积 4867.43m²，2#厂房建筑高度 9.95m，建筑面积 1687.82m²，办公楼建筑高度 4.05m，建筑面积 505.46m²，机动位 51 辆及配套附属设施。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9.17hm²，总建筑面积 7060.71m²，建筑基底面积 4162.53m²，建筑密度 12.02%，绿化率 0.54%。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挖方总计 2.61 万 m³，填方 1.47 万 m³（含表土回覆 0.03 万 m³），余下的表土 1.14 万 m³，后期用于 G5 京昆高速公路绵阳至成都段扩容项目 TJ7 标段项目绿化。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9.17hm²，全部为临时占地。其中建构筑物区占地 0.75hm²，材料堆场区占地 3.01hm²，道路及广场硬化区占地 5.41hm²，占地类型为耕地和其他土地。

本项目总投资为 7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2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自筹。项目已于 2021 年 11 月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3 月完工，总工期 5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2 年 5 月广汉市行政审批局对《G5 京昆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配套附属设施混凝土拌和站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广行审[2022]88 号）。2022 年 8 月，广汉市水利局在对 2022 年广汉市水土保持信息化区域遥感监管平台进行图斑核查时发现，因原批复方案未将场地东侧大部分临时堆土场空地纳入防治责任范围，实际扰动面积超防治责任范围面积达 30%以上，需对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调整。2022 年 8 月，委托成都宙思通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 G5 京昆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配套附属设施混凝土拌和站的水土保持调整方案。2022 年 8 月 24 日，广汉市行政审批

局对《G5京昆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配套附属设施混凝土拌和站水土保持方案调整报告书》进行了批复（广行审[2022]117号）。根据调整报告，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9.17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计纳入主体工程一并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4年1月，受建设单位委托，四川昊迈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任务。监测单位按照水土保持监测相关要求对工程开展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2024年3月向建设单位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结果显示：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9.17hm²，其中水土保持措施面积 0.18hm²，永久建筑物及硬化占地面积 8.989hm²。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99%，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23，渣土防护率达到 99.53%，表土保护率达到 98.32%，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8.04%，林草覆盖率达到 0.55%，6项目防治目标均能达到并超过水土保持方案阶段防治标准确定的防治目标值。

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迹地恢复、植物措施已落实，项目区林草覆盖率达到规范要求。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工程平均土壤侵蚀强度为微度，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成都宙思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多次现场核查，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2024年3月编制完成《G5京昆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配套附属设施混凝土拌和

站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实施了表土剥离、覆土、土地整治、排水沟、沉沙池、雨水收集池、乔灌木绿化及临时防护措施等。工程共完成 4 个单位工程，9 个分部工程，33 个单元工程，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合格率 100%，质量等级为合格。

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162.40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35.78 万元，植物措施费 0.34 万元，施工临时工程费 89.36 万元，独立费用 25.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0.0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11.92 万元。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批手续完备；水土保持工程管理、设计、施工、监理、监测、财务等建档资料齐全；水土保持设施按批复的水土保持报告的要求建成，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符合水土保持的要求；工程建设期间管理制度健全，较好地控制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方案设计的六大指标均达到并超过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要求及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技术标准。水土保持设施具备正常运行条件，且能持续、安全、有效运转，符合交付使用要求；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措施已得到落实；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

（六）验收结论

G5 京昆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配套附属设施混凝土拌和站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